

# 第二次大戰後日俄關係的回顧與前瞻

施 岳

## 壹

第二次世界大戰結束時，國際間正忙於組織聯合國的工作，旨在爲求世界的永久和平；而蘇俄的侵略野心却已昭然若揭，對民主國家採取攻勢。代表民主勢力的美國，不能不立即採取因應措施。一九四七年秋，美國欲完成對日和約，恢復日本主權，以免長期佔領，使日本人民產生怨恨，有利於共產主義乘機侵入；但美國先後和盟國數度商洽，未獲具體結果。一九四九年九月，中共在蘇俄幕後策動下，席捲中國大陸，遠東局勢危殆。美國、英國、加拿大於華盛頓舉行會議，再度討論早日對日本締結和約問題，企圖設法幫助日本儘速強盛起來，藉以安定遠東局勢<sup>①</sup>。

一九五〇年六月，蘇俄唆使北韓突襲南韓，美國乃遵照聯合國安全理事會決議，成立「聯合國部隊」，出兵援助南韓；而蘇俄則令中共以「自願軍」名義出兵援助北韓，介入韓戰，與聯合國爲敵。對日和約，雖因韓戰爆發而受阻，然遠東情勢緊迫，扶助日本，更不容緩。杜魯門總統乃派杜勒斯爲進行對日和約的專使，循外交途徑和各有關國家洽商，以期早底於成。此際，原爲四強之一的我國，參加和會本不應有問題，而却成爲難題。蘇俄集團自然支持中共爲中國的代表，而民主國家中的英國已經承認中共，且恐我政府與日簽訂和約，開罪中共，致失去中國大陸市場，亦希望中共參加和會。美國之積極促成早日締結對日和約，旨 在防止共產集團的向外擴張，自不願蘇俄的傀儡中共參加。至此，英美的政策相左，結果我國遂被犧牲而排除於和會之外。舊金山和會於一九五一年九月五日——八日開幕，日本以吉田茂首相爲全權代表，計有五十二國參加。和約內容特別寬大，完全不含有關類似對德和約中一切懲罰及報復條款，用意在扶助日本成爲民主世界平等、自由的一員。蘇俄認爲這次和約爲美國所導演，又未讓中共參加，且其所提出十三條修正案，亦未獲大會通過，結果乃率同捷克、波蘭拒絕簽字。其他四十九國均分別參加簽署。

註① 余文藻：「日本史」（中華文化出版事業委員會，民國四十五年）第三冊第廿八章第六〇二頁。

日本從此以後即成爲一新興的民主國家<sup>(2)</sup>。

## 貳

自日本投降至舊金山和約簽訂前的這一段時間內，日本與蘇俄並無外交關係可言，但由於美、俄兩國的戰後對抗，日益激烈，日本隨之成爲雙方競相爭取的對象。當時日本首相吉田茂對於蘇俄懷有戒心，曾公開表示：「就今日情勢而言……日本採取自由主義則繁榮，走向共產主義必滅亡」<sup>(3)</sup>。

一九五二年六月，日本申請加入聯合國，以美國爲首的民主國家均予支持，而蘇俄却起來反對，所持理由爲：(一)舊金山和約，對於防止日本重新成爲侵略國並無規定；(二)日本刻在外國軍隊佔領下，並非獨立主權國家；(三)日本與安全理事會的兩常任理事國（指蘇俄與中共）之間，尚處於戰爭狀態，並爲美國侵略朝鮮之基地，故不承認其爲愛好和平的國家<sup>(4)</sup>。日本加入聯合國案致被否決，且在此後數年間，蘇俄繼續否決日本加入聯合國。

一九五四年十二月，鳩山一郎繼吉田茂出任首相，成立日本左翼政權，即公開聲明欲與蘇俄建立外交關係。蘇俄見有機可乘，乃附和提議要跟日本商討兩國關係正常化。雙方在幾度接觸後，乃決定於一九五五年六月在倫敦進行正式協商。屆時日本代表松本俊一和蘇俄代表在倫敦開始了復交談判，並進而討論兩國間「遣俘」、「漁業」、「通商」、「北方領土」，以及「支持日本加入聯合國」等問題。對於領土問題，雙方相持不下，無法達成協議，致談判中斷數次，終陷僵局。最後，蘇俄提出三項辦法：(一)承諾就有關舞鶴群島及色丹島的要求，與日本達成協議；(二)保證在五年之內，將彼此貿易額增加到五十億盧布；(三)不待締結和約，即可終止戰爭狀態，建交外交關係。一九五六年五月，日、俄首先簽訂了一項「漁業協定」，但該協定需待建立外交關係或簽訂和約後才生效<sup>(5)</sup>。

由於經濟方面的壓力、遣俘以及進入聯合國的迫切需求，日本政府祇好放棄其原有立場，準備先行完成日、俄復交工作。於是，一九五六六年雙方再度於倫敦談判時，進展異常順利，十月十九日共同發表聯合宣言，十一月十二日交換批准書，正式結束了

註<sup>(2)</sup> 同註<sup>(1)</sup>第六〇三頁。

註<sup>(3)</sup> 楊君勵譯：「世界與日本」，第六十九頁。

註<sup>(4)</sup> 陳水蓬：「日本近代史」，第八一九頁。

I. D. Ovsyany "A Study of Soviet Foreign Policy", p. 226.

一九四五年八月以來的所謂「戰爭狀態」，恢復兩國的正式外交關係。聯合公報包括下列各要點：(一)結束戰爭狀態；(二)重建外交領事關係；(三)送還扣留人員；(四)漁業協定生效；(五)共同放棄由戰爭而起的權利要求，包括蘇俄的索償權；(六)支持日本加入聯合國；(七)承諾繼續談判和約問題；(八)蘇俄在締結和約以後，允將齒舞羣島及色丹島歸還日本<sup>(6)</sup>。

一九五六年十二月第十一屆聯合國大會上，日本順利地獲准進入聯合國，蘇俄於是不斷對日表示好感，赫魯雪夫並於一九五七年六月十八日表示：「如果美國歸還日本琉球，可以在締結和約之前，考慮歸還日本色丹、齒舞兩島」<sup>(7)</sup>。蘇俄討好日本的目的在：(一)離間日美關係；(二)籠絡日本，促進日本中立化。不過當時日本首相岸信介所持的外交政策的三原則是：(一)以聯合國為中心，(二)與自由世界各國協調合作，(三)堅守亞洲一份子的立場，故不為蘇俄所惑，並於二年後的一九六〇年二月重簽「日美安保條約」，加強雙方關係。蘇俄惱羞成怒，態度轉趨強硬，加強批評日美安保條約，並攻擊日本漁民侵犯領海事件。日本亦加以反擊，強烈反對蘇俄在太平洋區進行核子試驗，正式將抗議書送交蘇俄。

迨一九六二年以後，蘇俄本身陷於重重困難中，最嚴重者為「古巴危機」（一九六二年十月），中共與俄共分裂，經互會各會員國經濟失調，蘇俄農業歉收等，以致對日關係轉趨緩和。一九六四年五月，蘇俄部長會議第一副主席米高揚二度訪日，即為明證。米高揚訪日時，曾攜帶赫魯雪夫致池田首相親筆函，其中對日本憲法載明放棄重整軍備與不持有核子武器的政策，特加讚揚，並提出加強兩國文經交流的願望和建議。至於米高揚的談話，尤其露骨，他說：「日本是一個偉大的國家，日本的力量，並不在於軍事力量，而在於其經濟力量及文化水準」<sup>(8)</sup>。

一九六五年，日本政府派遣一經濟代表團赴俄報聘，並會商經濟合作問題，獲得若干原則性協議。該代表團返國後，立即設立「日、俄經濟合作聯合委員會」，積極進行合作開發遠東西伯利亞的治商與策劃。日俄合作開發西伯利亞的提議，最早起自蘇俄方面。一九六一年十月在俄共第廿二屆大會上，蘇俄部長會議第一副主席米高揚即曾特別強調開發西伯利亞與日本的關係。他在大會上討論對外政策時這樣表示：「就蘇聯，尤其是它所屬的西伯利亞和遠東區之立場而言，它們擁有容納大量商品及發展的希望，何況二億二千萬蘇聯的消費人口所需的消費品，正急速增加；從地理上而言，這對於靠近西伯利亞與遠東區的日本，是一個廣大的市場。擴大西伯利亞及遠東區的貿易關係，由於距離很近，無論對日本或對蘇聯，均遠較其他國家適合」<sup>(9)</sup>。

註⑥ 「二次大戰後的日俄外交關係」（匪俄問題研究中心〔國際共產研究〕第九六號），民國六十六年六月一日，第五頁。

註⑦ 蘇俄〔真理報〕，一九五七年六月十九日。

註⑧ 蘇俄〔真理報〕，一九六三年十二月十一日。

註⑨ 蘇俄〔真理報〕，一九六一年十月廿日。

嗣後，日、俄間最顯著的象徵有二：（一）雙方的經濟關係日益密切，貿易額大幅增加；（二）「北方領土」及和約問題繼續擱置。就貿易額來看，十多年內確實增漲甚速，例如一九六一年日本對蘇俄的輸出與輸入，僅六百五十萬美元比一千四百五十萬美元，但到一九六五年為一千六百八十萬美元比二千四百萬美元，一九七〇年為三千四百萬美元比四千八百萬美元<sup>⑩</sup>；至一九七五年，日俄雙邊貿易額已上升到十九億二千二百四十萬盧布<sup>⑪</sup>。但對領土問題，俄方却堅持立場，表示此一問題，早已解決，似無再行討論之必要。因此，一九六六年元月及七月，日外相椎名悅三郎和俄外長葛羅米柯的互訪，以及一九六七年日外相三木武夫與一九六九年九月日外相愛知揆一先後訪俄，對領土與和約兩問題，均未商得任何結果。

一九七一年七月，美國總統尼克森宣佈決定訪問中國大陸，並下令徵收進口稅百分之十，日本因而受到了所謂「尼克森震撼」，致使日、美關係呈現緊張，而此時日本國內左側人士乘機高唱「日、中（共）建交」謠諑。莫斯科為了加深日、美間的分裂，同時阻止日本與中共接近，於一九七二年元月廿三日派其外長葛羅米柯訪問日本，舉行第二屆日、俄外長會議。會議中決定兩國首長互訪及於一九七二年內開始談判和約簽訂問題。會後發佈的聯合聲明中，雙方曾經明白表示：（一）實現兩國首長互訪；（二）在一九七二年的適當時期，舉行締結日、俄和約談判；（三）加強兩國經濟關係<sup>⑫</sup>。

一九七二年七月，田中內閣成立，田中並未為蘇俄的低姿態所動，及先行訪問北平，進而與中共建交（一九七二年九月）。蘇俄在大失所望後，於是恢復對日抨擊：「一九七二年上半年，人們期待着日、俄關係改善，却因下半年日本國內一窩蜂的中國（共）熱，致毫無進展。日本的某些單位，妄以為和中共復交，可作為要求歸還領土的法碼，這點並未給日本帶來任何好處」<sup>⑬</sup>。同年（一九七一）十月廿日至廿四日，日本外相大平訪俄。在與俄外長葛羅米柯的會談中，大平曾經指出：「北方領土問題是和約交涉的重要關鍵，祇要此一問題不解決，和約交涉即不能進入正軌」。對此葛羅米柯曾直接了當答覆大平，辯稱：「北方領土問題早已在日、俄聯合聲明（一九五六年）中獲得解決，蘇俄對於北方領土問題的原則立場，並無改變」。結果，這一次外長會談，祇達成下列兩項協議：（一）雙方繼續進行和約交涉；（二）預定於一九七三年在莫斯科舉行日、俄外長會議<sup>⑭</sup>。

一九七三年三月間，日、俄首長經過函件往返磋商，田中首相終於在八月六日宣佈訪俄，而於十月七日抵達莫斯科。在雙方

註⑩ 日本「蘇聯東歐貿易會」所主編的《蘇聯東歐貿易調查月報》，一九七三年一月號。

註⑪ Robert N. North "The Soviet Far East: New Center of Attention in the U.S.S.R." *Pacific Affairs* (Vol. 51 No. 2) p. 214.

註⑫ 蘇俄《真理報》，一九七一年元月廿五日。

註⑬ 德米特列夫：「田中首相訪問北平之後」（蘇俄《遠東問題》季刊，一九七一年秋季號）。

註⑭ 同註⑩第六頁。

首長會談中，僅合作開發西伯利亞問題，因蘇俄有求於日本者多，稍有結果；至於「亞洲安全體系」問題，因日本堅持必須包括美國和中共在內，雙方意見不一。田中於十日結束訪問，並發表聯合公報，要點如次：(1)基於不干涉內政、平等互惠之原則，確信增進日、俄間的睦鄰友好關係，將有利於兩國國民的利益，以及遠東及世界的和平與安定。(2)解決二次大戰以來尚未解決的諸問題，對於締結和約一事，仍寄望於兩國間的真正睦鄰友好關係得以確立，雙方當於一九七四年適當時期，繼續談判。(3)基於平等互惠原則，希望擴大兩國間的經濟合作，對協助促進合作開發遠東西伯利亞的天然資源，雙方意見一致，同時不排除第三國參加。(4)爲了謀求北方海洋漁業長期安定起見，兩國同意採取包括規定漁獲量問題的適當措施。兩方一致同意儘可能迅速舉行兩國主管部長級間的協調會議。(5)認爲有必要擴大和平利用原子能方面的合作，並強調科技人員的交流和情報的交流，深具意義。(6)對於實施更進一步廣泛交流，雙方意見一致，同意舉行兩國外長間的定期會議。(7)田中首相曾邀請布列茲涅夫、包戈尼、柯錫金訪問日本，俄方已表示接受<sup>(15)</sup>。

一九七四年四月五日，日首相田中赴歐參加法總統龐畢度的喪禮，道經莫斯科曾與蘇俄部長會議主席柯錫金會談。

一九七四年十一月，田中因「金元政治」內幕被揭穿而下臺，由三木武夫繼任日本首相。一九七五年元月，日外相宮澤爲積極展開對俄外交，曾前往莫斯科訪問，與俄外長葛羅米柯舉行第三次「日、俄外長會議」。此次會議雖無具體結果，但曾同意一九七三年十月田、布會談中兩方的承諾仍繼續有效。並且當宮澤返日不久，布列茲涅夫又以親筆函件致三木，建議兩國先行簽訂「睦鄰合作條約」，作爲締結和約的前奏。當時世人均認爲日、俄關係，日趨好轉。誰料是年九月六日，蘇俄飛行員貝倫科(Berenko)駕米格——廿五型機一架，突然降落於日本北海道的函館機場，投奔自由。日、俄雙方爲此一事件，爭吵不休，以致兩國關係又陷低潮。

事實上，蘇俄在北方領土等的强硬外交，迫使日本政府採取更親向美國及中共的政策；而蘇俄在太平洋軍力的不斷擴張以及軍機不斷對日挑釁，更使日本加深對俄的戒心。

自一九七八年以來，日本政府在政治、經濟及軍事方面的活動，對蘇俄而言，可說是隱含有警告的意味。首先是與中共的「長期貿易協定」(一九七八年二月簽訂)，繼之，於一九七八年九月延長這項協定有效期至一九九〇年，預計貿易的金額增至一千億美元。由此可見，此項貿易協定，必然在政治上對日本內部有強大的影響力。其次是一九七八年七月廿八日，日本「國防白皮書」的衝擊。自一九七〇年來，日本所謂「國防白皮書」的內容，祇是說明自衛隊的現狀，而此次白皮書，則將重點置於關

明日本週圍的軍事情勢，特別以遠東地區蘇俄軍隊的威脅為其重點，這是日本首次公開表明蘇俄為其首要防禦的對象<sup>⑯</sup>。而且日本防衛廳也已研討出萬一蘇俄採取行動時，最可能登陸的地點是在北海道，甚至模擬演練如何應付蘇俄的攻擊行動。一九七九年七月日本「讀賣新聞」即曾獨家報導了「反擊蘇俄入侵北海道的作戰計劃」<sup>⑰</sup>。

此外，日本也積極開始充實其防衛隊的實力，一九七九年的國防預算，已達到創紀錄的一〇五億美元，並決定自一九八〇年起實施新的「防衛整備五年計劃」（一九八〇至一九八四年）。計劃主要內容包括下列四點：（一）在北海道新設立一個裝甲師；（二）在巡洋艦上改裝飛彈系統；（三）着手改革自動警報系統，更換勝利女神二式及鷹式飛彈；（四）追加預算購置E C ——二型早期警戒飛機<sup>⑱</sup>。

一九七八年八月十二日，日與中共簽署所謂「和平友好條約」，該條約第二條規定：「雙方均不於亞洲、太平洋地區或任何其他地區尋求霸權，並反對任何國家或國家集團建立此種霸權之企圖」<sup>⑲</sup>。這很明顯地是日方接受了中共的條件——和約中必須包括「反霸」條款，而中共所要「反」的「霸」就是蘇俄。蘇俄的反應，首先就是加強其在太平洋上的軍力。一九七九年初，蘇俄強化其在國後、擇捉兩島軍事設施及部署部隊，九月間又在日北海道外的色丹島建立一個軍事基地，目前已駐有一個師的部隊。由於色丹島比其他北方島嶼更為接近北海道，無疑地對日本的國家安全，造成極大威脅。其次，一九七九年六月下旬，蘇俄第二艘航空母艦「明斯克」號在兩棲作戰艦「伊凡諾夫」號以及另一艘「卡拉」級的巡洋艦陪同下駛抵遠東，加入蘇俄太平洋艦隊，此舉使蘇俄對東亞水域的作戰能力大為提高。蘇俄除了以軍力威脅外，並用漁業方面的種種刁難，對日本施以壓力，使其就範；同時又以開發遠東西伯利亞的經濟為餌，利誘日本。

已故大平首相於一九七九年五月曾前往美國訪問，在其與美總統卡特會談後所發表的聯合公報中曾強調：「和蘇俄維持平衡，對美國及日本仍將具有重要性」。日美雙方都表示，將繼續尋求與蘇俄發展友好互惠關係。

## 參

註<sup>⑯</sup> 陳裕清：「日本軍備重整的危機」，《中央日報》，民國六十八年五月七日。

註<sup>⑰</sup> 黃清林：「日本國防的新動向」，《中華日報》，民國六十八年七月廿三日。

註<sup>⑱</sup> 「美、日、南韓軍事合作與東北亞安全」，《華僑日報》，民國六十八年七月廿五日。

註<sup>⑲</sup> 「日、中（共）和平友好條約」，《中國時報》，民國六十七年八月十三日。

第二次大戰後，有兩個關鍵問題，深遠地影響着日、俄關係，這就是：(一)合作開發遠東西伯利亞；(二)北方領土之爭。現在分別加以檢討。

欲求開發遠東西伯利亞，以蘇俄的財力及技術，實不足以肆應這樣龐大的開發計劃，除了借重西方先進工業國家外，蘇俄別無其他途徑。事實上，可以列入考慮的祇有美國、西德及日本三個國家。其中以美國的條件最優，蘇俄首先曾與美國公司商洽合作開發天然氣事項，但由於美國國會禁止進出口銀行給予貸款，美政府亦不願給蘇俄以最惠國待遇，致使蘇俄中途知難而退。至於跟西德的合作，僅在一九七〇年彼此簽訂有關開發天然氣的貸款協定，此後並無重大進展。

美國西德的合作，既不可得，蘇俄遠東西伯利亞開發的主要伙伴，遂落在日本的身上。就蘇俄方面言：(一)地理上，日本鄰近遠東西伯利亞，運輸十分便利；(二)經濟上，日本對於石油、天然氣、煤、鐵等重要礦產需求量很大，蘇俄可藉此吸收日本的資金、技術；(三)政治上，蘇俄企圖透過經濟合作，達到政治上的結盟——最後使日本加入「亞洲集體安全體系」。就日本方面而言，最主要的是多方面取得足供維持其經濟高度成長的天然資源；其次是藉此緩和日、俄間在政治上的緊張狀態，進而達到收回北方領土的願望。

一九六五年日本鋼鐵業及經濟界代表團訪問蘇俄時，雙方曾首度討論到合作開發遠東西伯利亞經濟的可能性。開發的範圍包括：(一)開發遠東森林資源；(二)擴大並加強遠東的海灣；(三)建造西西伯利亞至遠東的輸油管；(四)開發庫頁島的天然氣；(五)開發烏德干銅礦；(六)開發雅庫特地區的天然氣、黏結煤、鐵礦<sup>①</sup>。同時，日、俄貿易機構同意設立一「經濟聯合委員會」，該委員會預定每年集會一次，分別在東京及莫斯科兩地舉行，其下另設有若干小組委員會。嗣後，此一聯合委員會在蘇俄策動下，對共同開發遠東西伯利亞的任務，扮演了主要的角色。

第一屆日、俄經濟合作聯合委員會於一九六六年三月在東京召開。這次會議，祇是初步交換意見，藉以瞭解彼此立場，討論的合作計劃為：(一)自西西伯利亞的秋明油田鋪設一條輸油管至海參崴附近的納霍德卡港；(二)擴建納霍德卡以及其他遠東西伯利亞的海港；(三)探勘烏德干銅礦；(四)採購日本的工業設備及機械；(五)設置一貫作業的木材工廠。在開採石油方面，蘇俄提議由日本提供給它二十年的長期貸款<sup>②</sup>。

第二屆經合會於一九六七年六月在莫斯科舉行，合作開發事項的討論，仍不出第一屆的範圍。至於合作開發的方式，蘇俄則希望以 P S 方式進行——即採取生產品分享的方式；而日本代表認為 P S 方式不合日本國情，建議以貨易貨方式為宜，且實現的

註<sup>①</sup> 「蘇俄在東北亞的活動」（匪俄問題研究中心「國際共黨研究」第二〇一、二〇二號），民國六十八年十一月五日、十二日，第廿一頁。  
註<sup>②</sup> 陳財崑：「日、蘇合作開發西北利亞」，中國文化學院日本研究所碩士論文，民國六十三年六月，第一九五頁。

可能性較大<sup>②</sup>。另外，日、俄在開發銅礦和石油方面的希求，亦彼此不同：日本對烏德干的銅礦較有興趣，而蘇俄則重視秋明油田的開發。第二屆會議的收穫，是在木材資源的開發達成協議，雙方決定設立一專門委員會，着手擬訂具體計劃<sup>③</sup>。一九六八年七月廿九日，日方代表河合良成與全蘇木材輸出組織主席阿古拉托夫於東京簽署蘇俄遠東森林資源開發基本契約。八月十三日，蘇俄外貿部長帕托里切夫抵日，次（十四）日，日本外相與帕托里切夫交換文書，如是日、俄合作開發西伯利亞第一號計劃正式確定<sup>④</sup>。

第三屆經合會於一九六八年在東京召開。這次會議討論的重心，轉向開發庫頁島及雅庫茨克的天然氣問題。最後決定分別設立各專門小組委員會，就下列四項從事研討：（一）蘇俄遠東地區的港口整修；（二）闊葉樹、薄木板的開發以及這些木材產品的輸往日本；（三）天然氣、鐵砂、黏結煤的開發；（四）促進科技交流。

第四屆經合會於一九七〇年二月在莫斯科舉行。這次會議，爲了天然氣的開發，雙方爭執不下，其爭執的焦點就是開發地區的問題。日本認爲應先行開發庫頁島的天然氣，因爲庫頁島在日本佔領期間，即已展開探勘天然氣的工作，以此作爲基礎，必能早日供應日本所需的天然氣；加之庫頁島距日本較近，運送的管線亦可提早完成。總之，日本想早日獲得低廉的天然氣。而蘇俄爲了配合全國的開發計劃，則希望先行開發雅庫茨克的天然氣<sup>⑤</sup>。此次會議亦有一成就，那就是興建佛蘭格爾新港的計劃，已接近完成階段。由於雙方均感此一新港的建築，將有助於今後日、俄合作開發西伯利亞的進行，一九七〇年十二月十八日，雙方在東京簽訂了有關合作建築佛蘭格爾港的基本契約<sup>⑥</sup>。

第五屆經合會於一九七二年二月在東京召開。這次會議的重心，爲討論秋明油田的開發計劃，雙方同意進一步設立一石油小組委員會討論一切有關細節問題。至於雅庫茨克煤礦的開發工作，亦達成了原則上的協議。一九七三年三月，日、俄雙方代表就雅庫茨克煤田開採簽署了備忘錄，並於同年六月簽訂了基本契約。

第六屆經合會一直延遲到一九七五年九月才在莫斯科召開，原因是一九七三年八月下旬迄九月初，日、俄兩方曾就秋明計劃進行研商，並交換了備忘錄；不料到了九月五日，蘇俄突然通知日本，宣稱蘇俄原定輸送日本的原油，將從每年四千萬噸減至二

註<sup>①</sup> 同註<sup>②</sup>第一九六一—一九七頁。

註<sup>②</sup> David J. Hitchcock JR., "Asian Survey" (March, 1971).

註<sup>③</sup> 同註<sup>②</sup>第十二〇頁。

註<sup>④</sup> 同註<sup>②</sup>。

千五百萬噸；這對需油十分殷切的日本而言，自然引起反感，表示無法接受。再加上田中首相訪俄時，仍無重大突破，致使原定是年七月初在莫斯科舉行的經合會，拖延了兩年。

第七屆經合會於一九七七年九月在莫斯科舉行。這次會議原訂一九七六年十一月開會，亦因當年蘇俄飛行員貝倫科投奔自由的事件而延期。

以上兩次會議（第六、第七兩屆），雙方所討論的仍是若干老問題。日方對新計劃的推動，十分謹慎，而蘇俄亦持同一態度和立場。

第八屆經合會預備會議於一九七九年二月在東京召開。這次預備會議的主題，是討論森林資源開發及運用——這方面也是目前日、俄合作開發遠東西伯利亞最有成就的項目。這次預備會議提出了三項計劃：（一）銅礦的開發；（二）設立一貫作業的鋼廠；（三）開發石棉礦<sup>②</sup>。

在漫長的十五年歲月中，日、俄對遠東西伯利亞的合作開發，總結起來說，受政治條件，特別是世界局勢的影響，始終處於時冷時熱的狀態，真正達成協議並進而按計劃澈底執行的，實在非常有限。

現在我們進而研究北方領土之爭。

千島羣島是位於堪察加半島及北海道知床半島間的一連串島嶼；其中四個最大的島為擇捉、幌筵、國後及得撫。擇捉島面積最大，約三千一百三十八平方公里，其港灣形勢極佳，可供大型艦艇停泊。國後島與北海道之間，隔着一條寬十餘海里的根室海峽，為俄艦進出太平洋必經之地<sup>③</sup>。在千島羣島東南方，另有一小羣島嶼，通稱為小千島羣島。小千島羣島可分為兩部份：一為色丹島，一為齒舞羣島，日本人一直認為這個羣島是屬於北海道的，為日本固有領土的一部份，並不包括在前述千島羣島以內<sup>④</sup>。就蘇俄觀點而言，千島羣島為其遠東海防的第一道防線。祇有完全控制千島羣島，才能使鄂霍次克海變成為蘇俄的「內海」，這樣一來，蘇俄將其最新型的逆火式轟炸機部署於千島羣島上，則夏威夷以東任何航行中的船隻或軍艦，蘇俄均可隨時加以攻擊。假使有一天美國飛機要想從太平洋的阿拉斯加對蘇俄的庫頁島或濱海省加以襲擊，則設在千島羣島的前進雷達站，就會預早提出警告，如此蘇俄即可爭取相當長的準備時間（約在一小時左右）。這對蘇俄的戰略部署而言，實具有深長的意義<sup>⑤</sup>。美國軍

註<sup>①</sup> 井上研二：「日蘇關係的新發展」，《世界週報》，一九七九年六月十二日，第三三頁。

註<sup>②</sup> 譚溯源：「千島羣島的戰略地位與日蘇關係」，《問題與研究》，十八卷九期，第一〇二—一〇三頁。

註<sup>③</sup> 「北方領土」，亞洲親善交流協會，一九七八年十月，第二三一一四頁。  
同<sup>④</sup>第一〇三頁。

方認為蘇俄不會以取得北部千島羣島為滿足，定會進而奪取南部千島羣島。當年美國參謀首長聯席會議在送呈給羅斯福總統的機密備忘錄中，曾明白指出：「蘇俄政府可能要求不僅據有北部諸島，甚至包括中部與南部諸島在內。蘇俄獲得北部及中部諸島後，其對鄂霍次克海入口控制權已經獲得……如南部諸島亦予蘇俄，則蘇俄在將南部諸島加以武裝後，對日本實為永久及不斷的威脅」<sup>①</sup>。

事實上，蘇俄的目標不止是想掌握鄂霍次克海而已，更進一步想將日本海變為其「內海」<sup>②</sup>。唯有如此，蘇俄才能使其在遠東地區獲得一個較為穩固的屏障，並使其太平洋艦隊在西太平洋及印度洋海域中的活動，絕無後顧之憂。大多數蘇俄學者均認為，鄂霍次克海是屬於國際法上的封閉海(Closed Sea)，如果輕易地讓其他國家的軍艦任意進出，就會對蘇構成嚴重的威脅。蘇俄海軍官方刊物「海軍文摘」特別強調：「……鄂霍次克海是一個對蘇俄具有重大經濟和國防重要性的地區，它深入蘇俄的領土之內，而其形勢也和遠東其他海域大不相同。沒有任何國際水路或空路經過或越過鄂霍次克海，它也不與任何美國領土相連」<sup>③</sup>。蘇俄在這方面的企圖及野心，並未得到國際的承認。早在一九五一年舊金山和會時，蘇俄即開始採取步驟，以爭取其他國家正式承認鄂霍次克海為一「封閉海」。但美、英、法等國採取一致立場，拒絕考慮此項建議，這也是促成蘇俄外長葛羅米柯憤而拒絕在對日和約上簽字的原因之一。西方國家亦儘量避免在這個地區引起紛擾，默認蘇俄在鄂霍次克海的優越地位。另一方面，也警告蘇俄不得侵害其他國家在公海上的權益。

日本海是蘇俄的另一個目標。一九五五年，蘇俄代表馬立克在和日本全權代表松本俊一於倫敦談判復交事宜時，曾提出蘇俄的所謂「對日和約草案」。其中第五條規定：「日本承認蘇俄對庫頁島南半部、千島羣島以及一切附屬島嶼的完全主權，且放棄在該區域內所有權利、權限及索償權。蘇俄與日本以根室海峽、野付海峽、彌瑠舞海峽作為兩國的邊界」。和約草案第六條又規定：「日本在宗谷、根室、清津、對馬等海峽不設防，並允許所有國家商船自由航行。但關於軍艦航行上述海峽時，僅限於日本海周圍國家的軍艦，得以自由航行」<sup>④</sup>。從表面上看，蘇俄是為了世界和平及繁榮而提出此項「合理要求」。事實上，在兩個軍力懸殊的國家作如此安排，無異於使較弱的一方不得不屈服在強權的威脅下。

日、俄恢復外交關係以後，雙方的貿易及經濟合作均有進展，可是對和約的簽訂，仍懸而未決，其主要的障礙，依舊是所謂

註<sup>①</sup> 「雅爾達會議紀錄全文」，[聯合報]，民國四十四年，第六九一七〇頁。

註<sup>②</sup> 小谷秀二郎：「蘇聯的內海——日本海」，[世界週報]，一九七六年三月號。

註<sup>③</sup> 同<sup>②</sup>第一〇六頁。

註<sup>④</sup> 「日蘇和平條約之兩國草案」，日本問題參考資料第七十號，第十七頁。

「北方領土」問題。此棘手問題拖延至今，不但無絲毫進展，而且形成僵局。蘇俄「真理報」在其評論中，曾再度表示日、俄之間無所謂「領土問題」的存在；並警告日本政府，任何要求收回「北方領土」的行動，祇會損害到彼此關係<sup>⑤5</sup>。足見蘇俄立場，迄無任何改變。

## 肆

以下談談對今後日、俄關係的前瞻。

綜觀戰後日、俄關係的演變，莫不以「北方領土」問題為其中心，而西伯利亞的開發，亦為其重要的影響因素。從日本立場來看，「北方領土」問題在天秤上的份量，遠超過遠東西伯利亞的合作開發；而蘇俄的立場正好相反。

關於「北方領土」的歸屬，雙方均似有其法理根據。蘇俄的根據是：(一)一九四五年七月廿六日的波茨坦宣言；(二)一九五一年九月八日的舊金山和約。波茨坦宣言第八條規定：「必須促其履行開羅宣言的條款，日本之主權必將限於本州、北海道、四國、九州以及吾等所確定的諸小島」<sup>⑤6</sup>。另在一九四三年十二月三日的開羅宣言也祇這樣含糊地規定：「……日本以武力或貪慾所奪之土地，亦務將日本驅逐出境……」<sup>⑤7</sup>。若依以上宣言而言，蘇俄祇能收回庫頁島南半部，因為這一部份是日本在日、俄戰爭中的戰利品，而千島羣島則為雙方根據正式條約所互換的；其中所謂「確定的諸小島」究竟何所指，亦未曾見於盟國的任何正式官方聲明<sup>⑤8</sup>。而日本方面則認為，波茨坦宣言不是解決二次大戰的最後文書，故不具任何法律效力<sup>⑤9</sup>。

問題出在舊金山和約，其第二條第三項規定：「日本放棄其對千島羣島，及因一九〇五年九月五日樸茨茅斯條約而取得之部份庫頁島及其鄰近諸島的權利、權原與請求權」<sup>⑤10</sup>。蘇俄乃引用此一規定為其保有北方領土的主要根據，並且在和會上，蘇俄外長葛羅米柯宣稱，這些島嶼實際上「已在蘇俄的主權之下」。日本政府則反駁說，蘇俄無權引用該約，因為蘇俄祇出席了舊金山

註<sup>⑤5</sup> 蘇俄「真理報」，一九七九年二月十三日。

註<sup>⑤6</sup> Winston S. Churchill, "The Second World War", (Vol. V), p. 557

註<sup>⑤7</sup> 傅啓學：「中國外交史」，第六四三頁。

註<sup>⑤8</sup> 同註<sup>⑤6</sup>第三四一頁。

註<sup>⑤9</sup> 同註<sup>⑤6</sup>第八頁。

註<sup>⑤10</sup> 「日本外交調查報告」（一九七一—一九七二年），第三五三—三五四頁。

和會，而並未在和約上簽字，自然無法享受和約所規定的權利。

今日所謂「北方領土」問題，祇是千島羣島的範圍問題而已，不再是千島羣島的歸屬問題。舊金山和約中並未指明千島羣島的範圍，亦無任何附件、圖表足資佐證，遂使問題趨於複雜。根據日本方面的資料，齒舞羣島及色丹島先前均隸屬於北海道管轄，根本為北海道的一部份，自然必須歸還日本；而且此二島的面積很小，價值亦不大，故蘇俄一再表示在日、俄和約簽訂後，承諾將歸還齒舞羣島及色丹島。至於國後、擇捉二島，蘇俄均設有海、空基地，地位險要，特別是擇捉島的單冠灣是太平洋艦隊的基地之一。基於戰略的考慮，足使蘇俄堅拒日本對這兩島的任何權利要求。更何況日本所提出的法律根據：一八五五年的日俄通好條約及一八七五年的庫頁島與千島羣島的交換條約，均已失去法律效力。而且日人亦無法否認一項事實，即自其取得千島羣島主權以來，國後及擇捉二島始終劃在千島羣島範圍之內<sup>(1)</sup>。在此情況下，蘇俄繼續保有國後、擇捉，在現代國際法中亦可得到有力的支持。此外，蘇俄已在國後、擇捉兩島加強建築軍事設施，加派陸軍部隊駐守，這更充分顯示蘇俄長期據有國後、擇捉的決心<sup>(2)</sup>。

其次，對蘇俄而言，北方領土問題除了戰略考慮之外，尚有政治因素牽涉其中。第一，該問題如予輕易解決，定會引起東歐各國及中共的羣起效法，這將產生無窮紛擾；因蘇俄擔心一旦將北方四島還給日本，有關各國將會援例向蘇俄索還二次大戰後被其強佔的領土<sup>(3)</sup>。第二，是想藉「北方領土」問題來分裂日、美的密切關係。當一九六〇年元日，美、日重簽「安保條約」後，蘇俄立即警告日本政府，宣稱在外國軍隊仍然駐守日本的情況下，不可能將齒舞、色丹交還日本。從這一舉措可以看出，蘇俄希望利用「北方領土」問題，來打擊美、日盟友的關係，進而妄圖促成日本中立化。

北方領土牽涉的問題過多，而蘇俄為其身利害決不退讓，因此在未來的歲月中，日、俄仍將陷於冗長的爭執中。有些學者認為日本可先與蘇俄締結和約，至於「北方領土」問題，留待以後解決，因為和約一日不簽訂，日本北海道地區的漁民將永無安寧之日<sup>(4)</sup>。另亦有人建議，等待日本在經濟上超越蘇俄以後，才配合其他有關國家，再行提出「北方領土」問題<sup>(5)</sup>。但這些建議是否可行，必須有一先決條件，那就是須等待蘇俄在政策方面更具彈性的時候，「北方領土」問題才有解決的希望。

註(1) 江川昌：「日蘇北方領土問題和蘇聯的態度」，《日本亞洲時報》，一九七九年四月號，第四五頁。

註(2) 竹中重壽：「蘇聯對外政策與千島基地化的背景」，《日本外交時報》，一九七九年三月號，第四十六頁。

註(3) Kazushige Hirasawa, "Japan's Emerging Foreign Policy", *Foreign Affairs* (Oct., 1976) p.164.

註(4) *Ibid.*, pp.164-165.

註(5) 同註(2)第三一一三三頁。

蘇俄拉攏日本協助其開發遠東西伯利亞，與其主宰亞洲、橫跨歐亞，建立名符其實的歐亞大國的野心是一致的。藉開發遠東西伯利亞，擴大日、俄貿易，培養其遠東區經濟力量，然後伸展至太平洋地區各國，以拓展貿易為手段，增進其影響力，為建立「亞洲集體安全體系」的工作鋪路，迨該體系完成時，蘇俄就一躍而為歐亞大國。蘇俄外貿部部長帕托里切夫曾經說：「近年來遠東區及西伯利亞產業急劇發展，同時這個地區的對外貿易，亦日漸增加」<sup>(45)</sup>；此外，蘇俄一項對日宣傳刊物「APN」更坦白指出：「蘇聯亟力謀求和日本發展睦鄰友好關係，藉着實現此一路線，緩和國際緊張情勢，並且亦可開闢建立亞洲集體安全之道」<sup>(46)</sup>。

日本資源缺乏，為了應付能源危機，協助蘇俄開發遠東西伯利亞，換取資源，這點符合日本的國家的利益。合作開發遠東西伯利亞，日、俄雖各有圖謀，但雙方均亟願促成此項合作。但是必須指出，對日本而言，西伯利亞的資源對它愈來愈重要，但也並非絕對必要到「任令蘇俄擺佈」的程度。再就蘇俄說，確需日本的資金和技術，但目前尚不至於以政治讓步來換取日本的大力支援。祇要日本繼續繁榮，以及它與美國之間的穩定關係繼續發展，那麼日本就不可能向蘇俄積極靠攏——尤其是在蘇俄繼續拒絕討論日本對「北方領土」要求下的情況。可是，不可忽略如果日本認為其現有的資源供應嚴重短缺，而不足以應付不斷發展的經濟時，亦可能遷就蘇俄而與其合作開發遠東西伯利亞。

經濟與政治是一體的兩面，單考慮經濟而忽視政治，這是十分愚昧而危險的。既然合作開發遠東西伯利亞的問題，與匪俄糾紛及蘇俄推展亞安體系工作，密不可分，日本為其國家百年大計，在目前情況下，實不應輕率協助蘇俄開發遠東西伯利亞，如此，既非日本之福，更為東亞之不幸。

在總的方面，國際關係的變幻難測，加以翻雲覆雨者的從中推波助浪，均易使問題更趨複雜。關於日、俄的交往，其中最有密切關係的，是美國和中共偽政權。美國自二次大戰後，即為日本最親密的盟邦。從政治方面言，美日間所締結的「安保條約」，不但保障了日本的安全，也使日本得以全力發展其經濟，而無需顧慮其國防。在經濟方面，美國為日本產品的主要市場，亦為農產品的主要供應者。每年日本不僅從美國賺取鉅額的外匯，且其鉅額順差，大半是來自與美國的貿易。在此種情況下，美國對日本的影響力遠超過任何國家，這是不爭的事實。美國一向認為日本為其亞洲政策的基石及三邊關係的主要角色，並希望日本能在亞洲方面起積極作用，來平衡亞洲的情勢。近年來美國熱烈地支持日本對「北方領土」主權的要求。在美國政府的各項聲明談話中，均經常明白指出，千島羣島並不包括國後及擇捉兩島。例如一九七九年，美國國務院發表聲明，強硬支持日本對蘇俄佔領

註(45) 蘇俄「新時代」，一九七一年十月十五日。

註(46) 蘇俄「APN」，一九七三年七月十七日，第一〇〇三號，第十九頁。

的北方四個島嶼的領土主張；而同時也一再要求日本分擔西太平洋的防衛責任，並改善其自衛隊的實力<sup>④4</sup>。同年四月間，美國參院外交關係委員會主席邱池在東京舉行的記者招待會中，即曾警告日本不能祇享受外貿的巨額盈餘，而不分擔較大的西太平洋地區的防務負擔<sup>④5</sup>；前美國國務卿季辛吉亦在同年四月接受「讀賣新聞」訪問時，肯定地表示：「日本在美日安保條約的架構之內，增強日本的防衛貢獻，是不可避免的事」<sup>④6</sup>。

中共在日本對外關係方面，扮演另一個重要的角色<sup>④7</sup>。多年以來中共在對日統戰方面，確實投下了大量的人力及財力，從日本大眾傳播媒介的大幅親共報導，就可觀察出此一顯著效果。不過，最重要的還是雙方的貿易發展。早在日本與我國尚有正式關係時，日本政府即以政、經分離爲藉口，開始與中共作貿易的往還，暗中進行勾搭。迨日本與中共關係正常化後，雙方的貿易更直線上升，一九七八年，日本與中共簽訂了一項八年長期貿易協定（從一九七八年至一九八五年），貿易總額達二百億美元；而同年九月十一日，日本通產大臣河本敏夫又與中共「國務院副總理」李先念、康世恩協議將前述貿易協定延長五年，而將貿易總額擴大到一千億美元<sup>④8</sup>。中共爲了打消與抵制日本協助蘇俄開發遠東西伯利亞的計劃，正預備用原油及其他燃料輸日，作爲誘餌<sup>④9</sup>。根據上述長期貿易協定，到一九八二年時，中共原油輸日的數量將增加到一千五百萬噸，原煤增至二百萬噸，一般煤則增至一百五十萬到一百七十萬噸，此外，中共也與日本合作探勘東海的石油蘊藏。雖然，目前中共對日本的油煤供應，可能難達預期的數量；而最近中共片面取消其與日本廠商所訂大批購貨建廠合約，又引起了賠償問題；但從大局看，這對日本與中共的關係，似不致發生嚴重的影響，因爲日本圖謀中國大陸資源和市場的野心，是不會輕易放棄的。

日本處此錯綜複雜的國際情況下，原擬採取等距離的外交政策，俾在美、俄、中共的矛盾下壯大自己。但隨着一九七二年尼克森、季辛吉與中共進行和解，加上日本與中共關係正常化，更由於蘇俄在北方領土、開發遠東西伯利亞及漁業協定方面毫無彈性的外交政策，日本政府似已更親美國、中共而遠蘇俄。另一方面，蘇俄在太平洋軍力的不斷擴張，使日本大受威脅，深具戒心，也是日俄關係疏遠的另一因素。

（本文作者係本中心特約研究員）

註<sup>④4</sup> 「中央日報」，民國六十八年五月廿九日，第二版。

註<sup>④5</sup> 同註<sup>④4</sup>，民國六十八年四月廿四日，第二版。

註<sup>④6</sup> 「民族晚報」，民國六十八年四月廿四日。

註<sup>④7</sup> 同註<sup>④4</sup>，第一五五頁。

註<sup>④8</sup> 一鳴：「匪日擴大貿易的困謬重重」，「中央日報」，民國六十七年十月卅日。

註<sup>④9</sup> 同註<sup>④8</sup>，第一六一頁。